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19 (優先股))

海外監管公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了《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匯金公司所持本行A股股份情況的公告》。茲載列如下，謹供參閱。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葛海蛟、張輝、張勇\*、張建剛\*、黃秉華\*、劉輝\*、師永彥\*、樓小惠\*、廖長江#、崔世平#、讓•路易•埃克拉#、喬瓦尼•特里亞#、劉曉蕾#。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5-008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汇金公司所持本行 A 股股份情况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行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接到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通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6.7% 股权拟划转至汇金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汇金公司已就持有本行股份情况在香港提交披露。根据《证券法》等监管要求，同步在 A 股发布本次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四日